

丝路明珠塔项目沉降观测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中铁丝路明珠（银川）开发运营有限公司拟投资建设丝路明珠塔项目工程，因项目建设需要，拟对项目沉降观测进行邀请比选，项目已具备比选条件，现通过竞争性谈判方式公开选择合作单位。

二、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丝路明珠塔

2. 建设地点：位于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金凤区北部、阅海岸线以东、宁夏国际会堂以南。

3. 项目简介：丝路明珠塔项目占地约 93 亩，总建筑面积 17.5 万平方米，其中地下面积为 5.8 万平方米，地上 11.7 万平方米。建筑总高度 448.2m，主体结构高度 370m，地下两层，地上 62 层，地上分为低区 8 层、中区 4 层、高区 12 层，其余为结构层，其中球体位于高区 282m-325.8m 之间，高度为 43.8m，球体最大直径 58m。

4. 招标范围：根据国家规范要求及招标人提供图纸，投标单位自行完善监测方案，本次招标包括设备进出场、基准点埋设、监测点埋设、定期观测、资料整理等与之相关的全部工作内容，并出具符合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要求的监测成果报告，提交成果资料。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资质要求：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承担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投标人具有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代码、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仅提供营业执照），银行开户许可证。

2. 投标人必须具有国家住建厅颁发的工程测量专业甲级资质或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颁发的测绘甲级资质。

3. 业绩要求：具有三个类似规模的沉降观测业绩（建筑高度 100

米及以上的超高层建筑物), 需提供建筑高度的证明资料(合同或其他业绩证明材料)。

4. 其他资料: (法人及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四、竞标资格的获得和竞标

1.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铁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crcdi.com/>)上公开发布时间为2020年9月12日至2020年9月16日(5个日历天), 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 请于本公告发布期内将**投标申请表(详见附件)及资格审查资料**递交到招标人联系人处。

2. 招标人根据申请人所提供资料进行资格审核, 资格审核结果发到申请人邮箱, 资格审核合格的申请人才能参与后续竞争性谈判。

五、联系方式

招标人: 中铁丝路明珠(银川)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招标人联系人: 李柏扬

联系电话: 0951-5099492

招标人地址: 宁夏银川市金凤区阅海湾中央商务区新丝路8号烟草大厦6层

招标人邮箱: 1031575883@qq.com

监督电话: 13880529618

中铁丝路明珠(银川)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2020年9月10日



附件：

报名申请表

投标人名称			
投标项目	丝路明珠塔		
招标编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授权委托书 代理人	
投标联系人	联系人姓名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地址		
资格审查资料清单： 1. 资质（扫描件） 2. 业绩（扫描件）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p style="text-align: right;">投标人（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资格审查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招标人代表：</p>			

